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GA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4)

根據上市規則第 13.10 條作出的公佈

本公佈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10 條而作出。

中國燃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董事會（「董事會」）注意到本公司股份價格及成交量今天出現不尋常波動，董事會謹此聲明，並不知悉導致不尋常波動之任何原因。

董事會亦知悉金融時報今天刊登一篇報導有關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中石油」）正考慮向本公司出價。董事會謹此澄清，據其所深知、所悉及所信，本公司沒有收到中石油的出價。

董事會確認，並無有關擬收購或變賣的磋商或協議為根據上市規則第 13.23 條屬須予披露者，另董事會亦不知悉有任何足以或可能影響股價之任何事項為根據上市規則第 13.09 條規定的一般責任屬須予披露者。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佈乃承董事會之命作出，各董事願就本公佈之準確性個別及共同承擔責任。

承董事會命
中國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倩如

香港，二零一一年四月八日

* 僅供識別

於本公佈日期，李小雲先生、徐鷹先生、劉明輝先生、梁永昌先生、馬金龍先生、朱偉偉先生及龐英學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馮卓志先生、山縣丞先生、P.K. Jain 先生、文德圭先生及 Mulham Al Jarf 先生為非執行董事；趙玉華先生、毛二萬博士及黃倩如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